



监狱人民警察 礼仪教程



JIANYU RENMIN JINGCHA LIYI JIAOCHENG

● 孙宏艳 主编

 群众出版社

D(9)87-43

24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

主 编 孙宏艳

群众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孙宏艳主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3. 9

ISBN 978 - 7 - 5014 - 5170 - 8

I. ①监… II. ①孙… III. ①监狱—警察—礼仪—中国—教材

IV. ①D926. 7②K892. 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12571 号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

孙宏艳 主编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9 月第 1 次

印 张: 13. 75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0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4 - 5170 - 8

定 价: 42. 00 元

网 址: [www. qzchs. com](http://www.qzchs.com)

电子邮箱: [qzchs@sohu. com](mailto:qzchs@sohu.com)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法律分社电话: 010 - 83905745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内容是建立在“法”的基础之上的，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过程与“法”的规定密不可分。在监狱工作中，“法”成为约束执法者和被执法者的最直接的内容。一方面，在“法”面前，犯罪人认罪服法、被迫改造，“法”能震慑罪犯、惩戒罪犯；另一方面，在“法”面前，监狱人民警察的执行刑罚过程必须“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严肃履职。“法的统治”，成为监狱工作的一把双刃剑，指导也限制着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方式、方法以及行为举止。

但是，众所周知，“人性化”是近年来法治实践的焦点和亮点，“人性化”是否会“化”掉法的威力？法制与人性之间的关系到底是什么？这些问题成为很多人心头的疑问。

首先，我们认为，法律虽然无情无私，但法制与人性并不矛盾，法制必须以人性为基础。法制的终极目标是维护人的秩序、实现人的发展。法的“以人为本”体现在，为了塑造人性而立法，为了扶持人性而执法，为了修复人性而司法，为了发展人性而守法。

其次，人性化的法制只会让法制更加熠熠生辉。如果说惩恶是为了束缚人性中丑陋的一面，那么以一颗悲悯的心去面对芸芸众生，则体现着对每一个生命的敬畏和尊重。法的高度只是人生存状态的底线，在这个底线之下还有社会规则、社会道德的界限，当人们更愿意去遵守维护社会道德而不触及法律时，社会的和谐状态才是最佳的状态。

因此，在法制的背景下，以人性化的方式去管理罪犯，让“温

和、善意、帮助”的做法伴随着“威严、惩戒、强制”的法律约束共同运作在刑罚执行过程中，化解执法者与被执法者之间天生的对立关系，和谐执法，才是真正见证了法制的力量——它足以使人们确信，监狱人民警察是善于运用手中的权力，以人性救济为自己终极目的的最忠实的法制践行者。

但是，也必须考虑一个问题，对于执法者来说，相对于铁面无私，“柔情似水”的难度显然更大，因为这意味着职责之外更多的付出。不过，也正因为如此，每个执法的监狱人民警察能在职责之外更多地对罪犯进行道德感召、实施礼仪作为，将会使自己更具有职业的魅力。

关于监狱人民警察队伍的规范化建设，我国监狱管理部门早就已高瞻远瞩，指出过其发展目标 and 建设方向。司法部《2006—2010年监狱劳教人民警察队伍建设规划纲要》中指出，监狱部门要狠抓监狱人民警察队伍规范执法的良好形象，要培养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培育监狱人民警察的教育改造能力、规范执法能力、依法履职能力等。在2010年4月9日召开的全国监狱劳教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工作会议中，吴爱英部长强调“教育广大干警树立良好职业道德，弘扬奉献精神，严肃警容风纪，树立队伍良好形象。”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书记周永康同志在此次会议中也提到：“监狱劳教人民警察从事的事业崇高而光荣。大家虽然身处高墙大院，但要胸怀全局，牢记职责使命，既要公正廉洁执法，又要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

可见，综合法制建设的目的、管理部门的指导方针以及监狱人民警察的工作职责要求，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理性执法的提法逐渐成为融合“法制化”和“人性化”两大内容的重要途径，是监狱工作中不可分割的相互配合使用的重要工作方式。

在此，为了更好地践行“人性化”管理监狱的要求，我们提出培育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素养，增强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执法能力、指导监狱人民警察实施礼仪执法的知识体系。该体系的形成既有来自

于监狱基层民警的直接诉求，也借鉴融入了政务礼仪、公安人民警察礼仪及社会礼仪的知识，能够较好地体现出创新性、时代性、多样性、全面性、实用性和服务性的特点。我们期待：《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能成为一册在监狱系统培育礼仪常识的工具书，成为向社会展现监狱人民警察执法方式的平台，成为宣传和彰显监狱人民警察执法魅力的重要窗口。该书在编写过程中力求体系完整、内容全面、知识观点正确、法律依据准确、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术性与实用性相统一。

本书由孙宏艳任主编、毛晓燕任副主编。本书共九章，各章撰写人（按章节顺序）如下：

第一章：孙宏艳

第二章：孙宏艳

第三章：孙宏艳、刘彬

第四章：魏尚北、李继群

第五章：吕恩运

第六章：赵楠

第七章：吕树合、吴江勇（河南省平原监狱）

第八章：赵一昂

第九章：毛晓燕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学院领导和同人们的支持和帮助。感谢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的董世平院长、张峰副院长、李玉成副院长对刑事执行专业建设的大力支持，对课程/教材建设的细致关心和呵护，正是由于他们“全面促进学院发展”的主张，督促刑事执行专业课程/教材建设委员会共同努力，及时完成了《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的调研、撰写工作；感谢广大同人们无私的建议和交流，感谢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的吕建德老师、王勇老师、张怀重老师，他们在成文过程中的悉心建议和多角度的交流，给予了教材更全面的观点；感谢在本书成文过程中从事调研、整理、录入、校对的张淑欢、郝少华、徐杨等同志，有幸有你们，才有这样一个完整的成文路程，为此要向你们深深致谢！



当然，撰写本书，由于有许多创新的视角以及基于新事物、新体系的摸索，难免我们的知识会有缺漏和偏颇。在我们满怀信心发表学术见解的同时，也满怀诚意的恳请来自不同方向的声音，倾听大家的意见或建议，我们将悉心改正，将它推向更完美的未来。

编 者

2013 年 7 月



中央财政支持
刑事执行专业课程/教材建设委员会

主 任 董世平

副主任 张 峰 李玉成

委 员 陈连喜 徐 勇 毛晓燕

孙宏艳 祝建立 邵万波

张秀杰 谷世清 吕树合

张志道 牛汉珍 赵 毅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教程

主 编 孙宏艳

副 主 编 毛晓燕

参编人员(以撰写章节先后顺序排列)

孙宏艳 刘 彬 魏尚北

李继群 吕恩运 赵 楠

吕树合 吴江勇 赵一昂

毛晓燕

目 录

第一章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概论·····	(1)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含义·····	(1)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建设的必要性·····	(6)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功能·····	(10)
第四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研究对象·····	(15)
第二章 监狱人民警察形象礼仪·····	(19)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着装礼仪·····	(19)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仪表礼仪·····	(22)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举止礼仪·····	(26)
第四节 监狱人民警察非工作时间的形象礼仪·····	(29)
第三章 监狱人民警察工作礼仪·····	(37)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职业礼仪素养·····	(37)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工作中的人际关系礼仪·····	(45)
第三节 汇报、听取汇报礼仪·····	(56)
第四节 工作拜访、接待拜访的礼仪·····	(59)
第五节 监狱人民警察执勤礼仪规定·····	(63)
第四章 监狱人民警察的接待礼仪·····	(66)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接待礼仪概述·····	(66)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接待礼仪·····	(70)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迎送陪同礼仪·····	(75)
第五章 监狱人民警察礼宾次序·····	(85)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宾次序的含义·····	(85)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的礼宾排序·····	(88)
第六章 监狱人民警察的会务礼仪·····	(95)
第一节 会务礼仪概述·····	(95)
第二节 会风的建设·····	(98)
第三节 例行会务工作·····	(101)
第四节 会议座次礼仪·····	(110)
第七章 监狱人民警察的执业礼仪及仪式·····	(117)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敬礼·····	(117)
第二节 上级领导检查工作时的报告礼节·····	(120)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宣誓仪式·····	(123)
第四节 阅警仪式·····	(128)
第五节 升国旗礼仪·····	(133)
第八章 监狱人民警察日常交往礼仪·····	(136)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称谓礼仪·····	(136)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握手礼仪·····	(145)
第三节 监狱人民警察介绍礼仪·····	(154)
第四节 监狱人民警察名片礼仪·····	(162)
第五节 监狱人民警察通信礼仪·····	(171)
第九章 监狱人民警察的礼尚往来礼仪·····	(186)
第一节 收赠礼仪·····	(186)
第二节 送花礼仪·····	(194)
第三节 慰问礼仪·····	(199)
第四节 敬酒礼仪·····	(204)

第一章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概论

第一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含义

一、礼仪的含义

识“礼”、有“礼”，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礼”，有许多经典的历史诠释。左传中记载：“夫礼，天之经也，民之行也。”^① 荀子言：“礼者，人道之极也。”^② “礼”在历史中承担着“经国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后嗣”^③ 的重要作用，于国而言“安上治民，莫善于礼”^④、“礼义廉耻，国之

① 出自孔子：《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原文】“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经：准则，原则；义：正理。指天地间经久不变的常道。

② 出自荀子：《礼书》。【原文】“故绳者，直之至也；衡者，平之至也；规矩者，方员之至也；礼者，人道之极也。”意思是：准绳，是曲直的“礼”；衡器，是公平的“礼”；规矩，是方圆的“礼”；而礼，是人道的极致，是做人的规范。

③ 出自《左传·隐公·卷四·传十一年》。【原文】“天而既厌周德矣，吾其能与许争乎，君子谓郑庄公，於是乎有礼，礼，经国家、定社稷、序民人、利后嗣者也，许无刑而伐之，服而舍之。”意思是：礼是治理国家的根本规则，礼是调整社会关系的等级制度，礼是维护社会秩序的行为规范。

④ 出自《孝经》。【原文】“教民亲爱，莫善于孝；教民礼顺，莫善于悌；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安上治民，莫善于礼。”意思是：要想安定长官的身心，治理一国的人民，莫有比礼法再好的了。



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①；于个人而言“不学礼，无以立”^②、“人有礼则安，无礼则危”^③。“礼”，在中华民族的历史传承中积淀了丰富的内涵。

“礼”，源于古代的祭祀活动。在原始部落里，礼主要用于供神、祭祀，以示对天地神灵、祖先的敬意。至周代，礼除了用于祭祀外，又扩大了内容。《礼记·经解》中记载：“故朝觐之礼，所以明君臣之义也。聘问之礼，所以使诸侯相尊敬也。丧祭之礼，所以明臣子之恩也。乡饮酒之礼，所以明长幼之序也。婚姻之礼，所以明男女之别也”，此时的周礼已表现为祭祀、政治等级的层次和社会生活行为方面的规定。礼，成为一种统治工具，显示逆顺、尊卑、等级和贵贱。至春秋时期，有人提出了“仪”的概念。《左传·昭公五年》中记载：女叔齐认为鲁昭公外交上善于应酬，只不过是“仪”，仪，是一种礼节、仪式、仪文。他所认为的“礼”为立国治政的大法，礼可以治国，礼能改变政局发展的趋势。此际，礼和仪的含义是不同的，但不可否认，此时的“礼”中含有“仪”的成分。至封建社会，“礼”在政治中的地位得以巩固，有些还以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成为我们后人所谓的封建“礼制”。

现代礼仪与古代礼仪在本质上是相互区别的，现代礼仪秉承了“去其糟粕、古为今用”的理念，抛弃了古代礼仪中的迷信色彩和封建礼制的愚民思想，吸收继承了古代礼仪中的文明成果，将体现高尚的道德情操，文明素养、自由平等、相互尊重的内容继承和发扬起来，以礼节、礼貌、仪式、仪表、标志、象征、风俗习惯等形式固定下来，用于维护礼的精神，指导、协调人际关系。

在西方，“礼仪”一词出自法语 Etiquette，原意是指“法庭上的通行证”，是为保证法庭秩序而写在通告证上要求人们遵守的规则。后被英语引

① 出自《管子·牧民》。【原文】“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四维不张，国乃灭亡。”

② 出自《论语·季氏》。【原文】陈亢问于伯鱼曰：“子亦有异闻乎？”对曰：“未也。尝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诗》乎？’对曰：‘未也。’‘不学《诗》，无以言。’鲤退而学《诗》。他日又独立，鲤趋而过庭。曰：‘学礼乎？’对曰：‘未也。’‘不学礼，无以立。’鲤退而学礼，闻斯二者。”

③ 出自《礼记·曲礼》。意思是：人有礼仪规范就会和谐，没有礼仪规范就会有危害。

入后，演变为“人际交往的通行证”，主要指人们有谦恭有礼的举止，有教养和规矩，以及有关仪式、典礼、习俗的规定等。

综观古今中外的礼仪演绎，礼仪被赋予了多层次的释义。从个人修养的角度来看，礼仪是一个人的内在修养和素质的外在表现；从交际层次看，礼仪是人际交往中的一种艺术，是民俗中必须遵守的律己敬人的习惯形式，是待人以尊重、友好的习惯做法；从审美的角度来看，礼仪是一种形式美，它是人心灵美的必然外化。

对于礼仪的含义，可从以下五个方面理解：

第一，礼仪是一种行为规范或模式。如见了面不自觉地要伸出手，临走时下意识地要说声“再见”，没有人非逼你这样做，但你却觉得只有这样才算合适和正确。

第二，礼仪是大家共同的意愿遵守的。当然，不可能全世界每个人都遵守同一礼仪，对于相对稳定的普遍的语境和地域来说，礼仪确是一致或相似的。比如现在，国际上通用的见面打招呼的方式是说：你好。

第三，礼仪具有与时俱进的特性。比如，中国人早些年，习惯了见面问“你吃了吗”，本意是为示好问好，具有明显的时代特点，而50年后的今天，随着我国精神文明的建设，文明用语的推广，如今大家更习惯接受“你好”这句问候招呼语。

第四，礼仪是综合性的，表现为仪容、举止、语言和精神。看待一个人，看待对方的礼仪必须全方位的观察和理解。以林黛玉和薛宝钗两个人为例。在《红楼梦》里，林黛玉常常会讲一些不合时宜的“酸话”，让人们感觉煞风景，这些表面的“礼”相对有欠缺，但如若深入到林黛玉的精神层面观察，你就会发现，这其实就是她在自己精神下的必然的表达方式，是符合她个人身份和处境的行为举止语系。综合其外在表现和精神底蕴去看待她，你会觉得林黛玉这个人物很生动，并没有失礼之处。在《红楼梦》第七十一章有咏柳絮一段，林黛玉做词牌《唐多令》，言到：“飘泊亦如人命薄，空缱绻，说风流。草木也知愁，韶华竟白头。叹今生谁舍谁收？嫁与东风春不管，凭尔去，忍淹留。”映衬着林黛玉的自卑之心，看得见羸弱之举止，感受得到她面目哀怨的情境。与之相对的，是薛宝钗这个人物的表现，非要把轻飘飘无根的柳絮说得极好，她做的《临江仙》，言到“韶华休笑本无根，好风频借力，送我上青云。”映衬着宝钗对命运的笃定和荣光的感受，



与其“面若银盘”之面相相得益彰，显得更为成熟和大气。林、薛两人正是对礼仪精神的最好阐释，都是大家闺秀，即使表现不同、语言不同，但都是礼仪典范，其礼仪的表达因各自精神内核的不同而表现不同。

第五，礼仪可起到弥补与加强法律的作用，通过体验人与人之间交往的规则，通过评价、倡导、劝阻、示范人们行为的方式，纠正人们不正确的习惯，倡导人们按照一定的规范要求进行交往。社会上讲礼仪的越多，社会便越和谐安定，从而有效地维护社会秩序。从这个意义上讲，礼仪可起到弥补与加强法律的作用。

“预先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礼成为管理、交往、生活的重要工具，通过有礼、用礼，化解矛盾、降低危险、办成实事。在人际交往中，自觉地执行礼仪规范，容易使双方的感情得到沟通，促进人们之间的交际往来，有助于人们所从事的各种事业得到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说，礼仪是人际关系和谐发展的调节器。人们在交往时以礼相见，有助于强化人们之间互相尊重、友好合作的新型关系，缓和或避免某些不必要的情感对立与障碍。同时，礼仪是整个社会文明发展程度的反映和标志，会反作用于社会，对社会的风尚产生广泛、持久和深刻的影响，它通过交往规则和社会舆论，评价、倡导、劝阻、示范人们的交往行为，纠正人们不正确的行为习惯，倡导人们按一定的规范要求进行交往。另外，民间尊重礼仪的习俗，客观上起着巨大、有效的教育作用，礼仪不仅可以有效地展现一个人的教养、风度和魅力，还体现出一个人对社会的认知水准、个人学识、自我修养程度和人生价值取向，礼仪是一种潜在资本，如果能够恰当地运用，将取得显著的效果。

二、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含义

监狱机关是我国的公务机关之一，其管理与服务社会的功能与其他一般公务机关一致，其运作必须依照法律、规范、制度和礼仪的原则执行；监狱人民警察是具有特殊管理权的社会公众的一分子，在工作上具有特殊身份的管理职权，在生活中具有一般公民的生活、社交权。无论哪个空间，其个体的表现一样要受到法律、规范、制度和礼仪的约束，以彰显其个人的素养和能力，保证有效率的履职、有质量的生活。监狱人民警察的精神与行为建设，并没有被排除在我国礼仪建设之外，并且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建设还有



待加强，走一条“法”与“礼”共治监的道路，实现“和谐监狱”的建设目标。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的研究，目前还没有绝对标准和权威的成果，我们借鉴目前政务礼仪和公安礼仪建设的内容和原则，就当前从事的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研究的积淀，对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做如下描述。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是指监狱人民警察在日常工作、执勤、接待、交际及其他公务活动中应倡导的言行举止和应遵行的礼节、仪式。关于这个定义，可从以下几个方面理解：

第一，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建设与执行的主体是监狱管理机关、监狱及监狱人民警察个体。这些主体根据法律、制度、监狱管理机关或监狱组织对礼仪标准的规定，逐项展现礼仪约定的内容。此时，监狱管理机关、监狱及监狱人民警察共同成为礼仪约定的主体。

第二，礼仪内容来自于多渠道，有法律规定、制度规定，有来自大家认可的约定俗成的部分。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与社会成员的一般礼仪不同，其中有一部分来自于法律法规。例如：对监狱人民警察执行职务时行为举止的礼仪，有《人民警察法》^①、《监狱法》的相关规定；对监狱人民警察着装的礼仪，有《监狱劳动教养人民警察着装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除来自于法律法规的规定外，也表现为单位个体特殊性前提下的自行约定，表现为内部制度的形式。各省市的监狱管理机关、各监狱，为实现监狱管理和建设的目标，将礼仪建设作为管理的手段，制定各种有关礼仪的制度，比如《民警礼仪规范推广图册》、《执勤岗行为守则》、《监狱人民警察执勤规范》等。对监狱人民警察个体在工作、公务接待和社会生活中通行的礼仪，比如握手、接打电话、谈话等，其基础来自于社会公众认可的约定俗成的礼仪体系，其延伸取决于个体对该礼仪的使用程度和环境需求。以上三种渠道的礼仪共同构成了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内容。

第三，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具有双重属性：不但具有与社会公共道德礼仪的共通点，也带有职业的特殊性。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和社会公共道德礼仪的内容是相通的，表现在礼节、礼貌、仪式、仪表、标志等形式上的一致。如在礼节上通用的公务接待中的位次礼仪、礼宾次序等；在礼貌上共通表现的

^① 本书为了行文方便，如无特殊需要，书中所涉我国法律名称均省略“中华人民共和国”字样，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简称《人民警察法》，依此类推。

握手、敬礼等；在仪式上一致表现的升国旗仪式、奖励仪式等；以及在仪表举止标志上要求原则一致等。所以说，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是对社会公共道德礼仪的补充和促进，而不是超越和悖逆。

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除具有与社会交往中的日常礼仪共通性外，也具有其特殊性，带有职业的特点，表现在执法、管理等方面的必要程序和手段，反映出对执法对象合法权利的尊重和保护，维护法律的严肃性。例如，监狱人民警察的警容风纪方面的规定、六条禁令的内容、警用标志的佩戴和警用证件的运用等相关规定等。

第四，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建设的目的是维护监狱人民警察的职业精神，指导、协调工作和人际关系，实现监狱和谐发展的长远目标。监狱是我国的刑罚执行机关，监狱人民警察是行使刑罚权的直接人，其所管理的罪犯具有特殊性，监狱人民警察与罪犯的关系是执法者和被执法者的关系，监狱人民警察即使在合法管理的前提下，罪犯对其决定和命令的接受也会受到监狱人民警察态度的影响，往往符合礼仪的行为更容易被犯人接受，表现出服从和认可；而不公正的甚至坏的态度，往往会引发显在或隐性的对峙和反抗。所以，提升监狱人民警察的礼仪素养，塑造“依法执法，以礼执法”的监狱人民警察精神，将对监狱安全稳定和谐起到事半功倍的作用。

第二节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建设的必要性

监狱人民警察礼仪是社会礼仪的重要组成部分，既包括监狱人民警察在社会交往和人际交往中应该遵循的基本行为准则，也包括警察在执法活动中必须遵守的工作规范和工作程序，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和显著的职业特色。加强监狱人民警察礼仪建设，提高监狱人民警察礼仪素质，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客观需要，是全面推进监狱工作和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建设的必然要求。

一、中国礼仪历史沿袭的官方化特点要求监狱人民警察要讲究礼仪

中国在上素被称为“礼仪之邦”，这是世界人民对中国人的一种高